

梅政发〔2026〕109号

南安市梅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做好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信息核对工作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

为进一步规范我乡镇（街道）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杜绝虚报冒领、违规发放、信息错漏、动态更新不及时等问题，结合本地实际，建立高龄津贴常态化核对、动态化管理、规范化发放工作机制，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发放对象

（一）发放对象条件

具有本乡镇（街道）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户籍状态正常、身份信息真实有效且未享受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养老金待遇，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高龄津贴实行

属地管理原则，仅限本地户籍符合条件人员申领，一人一籍、一人一档、动态管理。

（二）不予、暂停及终止发放对象范围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一律不予纳入发放范围、暂停发放或终止高龄津贴待遇：

1. 非本乡镇（街道）户籍、户籍已迁出本地的不予发放；
2. 已死亡、宣告死亡、失踪注销户籍，从死亡之日、注销户籍之日次月起终止发放；
3. 户籍信息、身份信息虚假、重复登记、无法核实真实身份人员，暂停发放；
4. 本人社保卡注销、冻结、变更未报备，补贴无法正常发放且未及时更正人员，暂停发放；
5. 长期失联且无法核实生存状态人员暂停发放；
6. 重复享受同类高龄津贴、养老专项补贴等多重政策性补贴人员不予发放；
7. 自愿申请放弃高龄津贴待遇、主动申请停发人员不予发放；
8. 其他不符合上级高龄津贴发放政策规定的情形。

二、补贴标准

严格按照上级民政部门、财政部门统一规定标准执行，实行分年龄段梯度发放，由南安市民政局按季度足额社会化发放至本人社保卡账户。按年龄划分为 3 个标准档次，具体标准如下：

1. 80—89 周岁，每人每月 30 元；
2. 90—99 周岁，每人每月 100 元；

3. 100 岁及以上（当年年份-出生年份 ≥ 100 ），每人每月 300 元。

三、建立信息核对动态管理制度

信息核对坚持“全覆盖、零遗漏、严比对、快整改”的原则，对辖区所有在册高龄津贴发放对象开展全面核查，建立台账、逐人销号、动态更新。

（一）定期摸排。各村（社区）要对辖区高龄津贴在册人员进行全覆盖入户摸排，逐人核对老人身份信息，是否符合享受条件，收集户籍地址、生存状态、联系方式、社保卡账号、居住状态等基础信息，逐一登记造册，形成村居初步核查台账。重点排查死亡未停发、迁出未注销、信息错漏、失联人员等问题，同步收集新增符合条件未申报人员信息，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二）信息核对。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每季度末收到市民政局下发本季度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初步核查名单后，将及时分发至各村（社区）进行复核。各村（社区）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对，并将核对结果反馈至乡镇（街道）民政部门；乡镇（街道）民政部门须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汇总，并上报市民政局。核对重点包括以下事项：

1. 人员户籍状态，包括户籍地址、户籍注销、迁出、迁入等变动情况；

2. 人员死亡、火化、户籍注销备案等信息；

3. 社保卡状态、养老待遇领取情况、生存认证信息；

4. 在册发放名单中是否存在重复享受同类高龄津贴或养老专项补贴等情况。

通过以上多维度数据比对，筛查疑点和异常数据，分类建立问题人员清单，形成核查疑点台账。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高龄津贴是重要的民生兜底保障资金，规范高龄津贴发放、精准开展信息核对是民生领域专项整治的重点工作。各村（社区）要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细化工作分工，压实村居主体责任，杜绝敷衍应付、走过场，全面排查整治各类违规发放问题，坚决杜绝虚报、瞒报、漏报、错报现象，守住民生资金安全底线。

（二）严格核查标准，规范工作流程。严格对照高龄津贴政策标准、发放条件、核查流程开展全覆盖核查，坚持“谁核查、谁签字、谁负责”原则，规范留存核查记录、公示照片、佐证材料等，建立一人一档。严禁随意放宽认定条件、隐瞒问题数据、拖延整改时限，对排查发现的违规领取补贴问题，依法依规及时追缴资金、整改到位。

（三）健全长效机制，强化动态管理。建立高龄津贴常态化核对、动态化管理制度，实行月度日常排查、季度联合比对、年度全面年审。各村（社区）常态化摸排辖区高龄老人新增、死亡、户籍迁移、信息变更等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动态信息，做到及时新增、及时停发、及时更正，实现精准发放、闭环管理，从源头杜绝违规发放问题。

（四）强化宣传监督，严肃追责问责。各村（社区）广泛宣传高龄津贴申领条件、发放标准、核查要求及举报方式，引导群众主动报备信息变更、监督违规发放行为。乡镇（街道）将定期

开展抽查督导，对核查工作不力、数据不实、整改滞后、隐瞒问题、违规履职的村居及相关责任人，依规严肃追责问责；对虚报冒领、套取民生资金的行为，坚决从严整治、严肃追责。

南安市梅山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